

粮食大事

如何走出“增产不增收”困境

增产,关乎国家粮食安全;增收,关系农民种粮收益,二者能否兼顾?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和今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明确提出“增产增收一起抓”,将农民增收提升到与粮食增产同等重要的战略高度。破解“增产不增收”这一老大难问题,既要强化价格、补贴、保险政策协同发力,更要以全产业链思维重塑农民在价值分配中的坐标,让他们从粮食生产者转变为产业链各环节价值的创造者和分享者。

理解农民的增收困境有两把钥匙:一是“丰收悖论”,二是“微笑曲线”。“丰收悖论”揭示了价格机制失灵对农民增收的影响。粮食需求弹性小,增产往往导致市场供给过剩、价格下跌,农民收入随之下降。而种子、农药、化肥等刚性成本同步上涨,进一步挤压收益空间,形成“增产不增收”的怪圈。“微笑曲线”则揭示了分配机制的扭曲。农民长期处于产业链底部,上游的农资巨头凭借技术壁垒坐享厚利,下游的加工销售环节凭借品牌与渠道收割溢价,而身处种植端的农民面对高度同质化的产品,只能在低价竞争中艰难生存。农民单纯扩大面积或追求单产,终究难以填平与上下游之间的利润鸿沟。

让农民有能力、有动力走出困境,要筑牢政策托底的“安全网”。落实好稻谷、小

破解“增产不增收”这一老大难问题,既要强化价格、补贴、保险政策协同发力,更要以全产业链思维重塑农民在价值分配中的坐标,让他们从粮食生产者转变为产业链各环节价值的创造者和分享者。

麦最低收购价政策,稳定市场预期,防止粮价大幅下跌。完善补贴政策,确保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等精准发放,有效对冲农资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,引导农业绿色发展。全面实施三大主粮及大豆的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,帮助农民有效防范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,确保农民灾年不受损、丰年有保障。有政策托底,农民才敢投入,才敢于从“增产导向”向提质增效转型。

农民走出“微笑曲线”底部困境的关键在于,以差异化、标准化、品牌化重构种植端价值,让农民从“卷价格”向“卷品质”转型。一是以差异化开辟新赛道。农民立足资源禀赋,发展优质专用小麦、优质食味稻、鲜食玉米、高油大豆、富硒粮等市场紧缺或特色品种,从“种什么卖什么”转向“市场缺什么种什么”,构建错位竞争格局。二是以标准化夯实品质根基。让粮食差异化优势持续变现,须实行

标准化生产,通过统一品种、技术、管理、收获,从源头确保品质稳定。三是以品牌化实现价值跃升。一个响亮的粮食品牌,能让粮食从论斤卖的“商品”蜕变为承载信任的“品牌”。构建“区域公用品牌+企业品牌+产品品牌”矩阵,提升粮食溢价能力,让原本属于下游的品牌利润开始向种植环节回流。

如果说差异化、标准化、品牌化是从生产端重塑价值,那么提升组织化水平则是从经营端增强农民的话语权。农户单打独斗,难以抵御市场风浪。只有成立合作社,抱团取暖、凝聚合力,才能携手走出困境。统一采购农资、统一耕种、统一田间管理,变分散经营为集约经营,有效解决生产成本居高不下的问题。发展粮食初加工,通过烘干、精选、分级,将品质优势转化为价格优势,实现好粮卖好价。发展订单农业,延伸产业链,深度参与存储、加工、销售等环节,完善利益

联结机制,让农户分享更多增值收益。扩大土地经营规模,在服务好自家社员的同时,为周边农户提供产前、产中、产后全链条服务,成为农业生态的组织者与服务者。积极拓展农旅融合、体验农业、副产品开发等新业态,让收入来源从单一走向多元。通过以上途径,合作社实现从“卖原料”向“卖商品、卖品牌、卖服务”转型,从单纯的生产者升级为农业综合经营者。

农民走出“微笑曲线”底部困境,不是让种植环节脱离产业链,而是让农民融入其中、共享增值。当政策托底、市场赋能、组织增收形成合力,农民从生产者蝶变为价值创造者,增收之路会越走越稳、越走越远。



金融是国民经济的命脉,金融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今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明确提出“强化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早期纠正,提高风险源头防控能力”,这为新时代金融安全维护工作指明了方向。当前,我国金融体系总体稳健,但在经济结构调整、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阶段,部分领域仍存在风险隐患。只有将风险防控关口前移,从源头筑牢安全防线,才能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,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。

金融风险源头防控的核心在于防患于未然,通过前瞻性监测、精准预警和早期纠正,将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。实践证明,金融风险的形成往往是长期积累的过程,若等到风险暴露、扩散后再处置,不仅处置成本大幅增加,还可能引发连锁反应。近年来,我国在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、房地产领域风险化解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,相关领域立法进程加快,监管科技应用持续深化,为源头防控提供了良好的制度环境和技术基础。

据金融监管总局数据,“十四五”时期,通过综合采取兼并重组、在线修复、市场退出等多种方式稳妥处置高风险机构,重点地区“一省一策”形成改革化险方案,高风险中小银行机构数量较峰值大幅下降,北京、上海、浙江等9个省市已实现高风险机构“清零”,13个省份高风险机构数量降至个位数,风险集中爆发的势头得到根本遏制。这些成绩的取得,离不开监测预警机制的提前介入和早期纠正措施的及时落地,但也暴露出部分领域源头管控不足的情况,以及对少数公司内部治理失效、内控机制薄弱,部分业务盲目扩张等问题。这进一步表明强化源头防控的紧迫性,把好关键关口,从根本上遏制风险蔓延。

构建智能化监测预警体系。传统风险监测模式依赖人工筛查、抽样检查,存在覆盖率低、时效性差、穿透性不足等痛点,难以适应金融业务数字化、复杂化的发展趋势。随着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等技术的快速发展,科技赋能为风险监测带来革命性变革。例如,江苏建设省级地方金融监管与金融风险监测预警“鑫安”系统,对1400多家地方金融组织实现远程监管,全域全时开展金融风险扫描预警。又如,贵州运用区块链技术搭建地方政府债务监管系统,覆盖债务发行、使用、偿还全流程,有效防范了隐性债务增量风险,2025年全省隐性债务增量实现“零新增”。通过构建统一的数据平台,建立并完善风险识别模型,打通核心业务系统、信贷管理系统、交易监测系统数据源,实现客户信息、交易流水、产品数据、行为日志的全面整合,为风险识别预警提供坚实的数据基础。

完善早期纠正机制。监测预警的最终目的是及时处置,要建立风险分级分类处置机制,根据风险等级明确早期纠正的触发条件、实施主体、措施范围和法律责任,确保风险隐患第一时间得到处置。不过,也应避免处置过程中的随意性,确保纠正措施既合法合规又精准有效。对于存在轻微违规问题的机构,应通过监管谈话、限期整改等方式督促其及时纠偏。对于风险苗头较为明显的,要采取限制业务扩张、暂停高风险业务、要求补充资本金等措施,防止风险进一步劣变。对于已经出现实质性风险的,要果断启动市场化退出机制,坚决阻断风险传染。例如,福建对出现流动性紧张苗头的城商行,通过“监管约谈+业务约束+资本补充”等早期纠正措施,督促其补充资本金,及时化解风险苗头。

强化协同治理。金融风险的复杂性决定了源头防控不可能单打独斗,必须建立健全央地协同、跨部门协作、市场自律与行政监管互补的治理体系。进一步健全金融监管部门与地方政府、司法机关的联动机制,加强金融监管与行业主管、市场监管等部门的配合,实现风险信息共享、处置措施协同,避免监管真空和监管重叠。

提高金融风险源头防控能力,是应对复杂经济金融形势的迫切需要,也是推进金融强国建设的必然要求。未来,还应持续完善智能化监测预警体系,健全刚性约束的早期纠正机制,夯实制度保障与协同治理基础,将风险防控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,为实现“十五五”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提供坚实的金融安全保障。

提升中试服务自我造血能力

日前,广西多部门联合印发《广西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实施方案》,提出分类有序培育建设中试平台,系统构建制造业中试服务体系,到2030年建成40家功能齐全、特色鲜明的自治区级中试平台。这一举措,反映了地方政府对打通科技成果转化“最后一公里”的重视。

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提出,“大力发展科技服务,提升研发设计、知识产权、科技成果转化、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能力,培育具有国际水准的工业设计中心,依托产业集群布局一批行业共性技术平台、中试验证平台和集成高效质量基础设施”。中试平台是制造业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连接创新链与产业链的桥梁。构建完善的中试服务体系,才能让更多样品加速变成产品、形成产业,提升制造业整体竞争力。

我国中试服务体系构建仍存在一些短板,包括区域发展不均衡,部分平台自我“造血”能力不足,有的平台设备老化、人才匮乏,开放共享程度偏低,存在资源重复建设与闲置浪费现象等。解决这些问题,需从优化布局、创新机制、强化支撑、开放共享等方面精准发力。

优化布局,构建分层分类的中试网络。在国家层面,坚持全国“一盘棋”,聚焦战略性

领域和前沿科技方向,布局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综合性中试平台。在地方层面,立足本区域产业基础,强化“一平台一策”的精准定位,避免“大而全”或“小而散”。在此基础上,通过央地协同,形成覆盖重点产业和区域的梯次化中试服务网络。

创新机制,激发多元主体的市场活力。鼓励龙头企业、投资机构参与平台建设,推动形成政府投资公共服务、高校院所成果转化、企业主导多元开放、多元主体联合共建等多种建设类型。对于已建成的平台,引导其向市场化、专业化方向发展,通过提供增值服务,提升自我造血能力,形成可持续运营机制。

强化支撑,提升中试服务的核心能力。引导中试平台加快数字化、智能化升级,深化数字孪生、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工艺优化、质量检测等环节的应用。重视中试人才队伍建设,鼓励高校、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设立中试实训基地,推动产教融合,培养既懂科研又懂工程的复合型人才。

开放共享,提升资源配置的整体效能。加快建设中试公共服务信息平台,将分散在各地的试验设备、检测能力、专家资源“一张网”统筹起来,提升服务的可及性和便捷性。

促进服务消费提质惠民

完善供给体系。在养老领域,加快社区嵌入式养老设施布局,推广“中心+站点”服务模式;在托育方面,鼓励商业机构提供放学接送、托管照看等配套服务,满足双职工家庭实际需求。优化城乡服务业态布局,推动东部优质服务资源向中西部梯度转移。加强文化、旅游、家政、养老托育等领域标准修订,研制数字消费、绿色消费等新型服务消费标准。

深化开放。系统清理服务消费领域的限制性措施,在医疗、教育等重点领域制定统一的准入标准和实施细则,逐步消除对社会资本进入的隐性约束。完善政策配套体系,对社会资本投资服务业项目给予与国有企业同等的政策待遇,引导优质资源向服务供给薄弱领域倾斜。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,优化外资准入负面清单,吸引国际优质服务资源进入国内市场。

加快创新。支持企业利用5G、人工智能等技术,开发智慧养老、虚拟旅游、在线健身等数字服务,整合线上线下资源,打造“一键预约”“一码通享”等便捷化服务消费模式。重视发展细分市场,深入挖掘银发消费、Z世代兴趣消费、下沉市场服务需求,开发更多创造性、多样化、高品质的服务。鼓励“音乐+旅游”“演出+旅游”“赛事+旅游”等融合业态发展,推动科技赋能沉浸式体验。

(作者系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副研究员)



规范短视频内容标注

据中央网信办消息,当前,网站平台关于短视频内容标注的标准和尺度不一,一些含有虚构演绎、摆拍营销、AI生成等内容的短视频未进行规范标注。对此,中央网信办指导网站平台全面规范短视频内容标注。近一个月以来,6家重点平台深入清理虚假摆拍等违规短视频3.7万余条,处置违规账号3400余个,补充标注短视频60余万条。规范标注,关键在于“落细落实”。网站平台应以此为契机,将标注要求嵌入产品流程,用技术手段确保“应标尽标”成为刚性约束,从源头堵住“内容无主”的漏洞。监管部门需持续加强巡查取证,对未按要求标注的账号及失责平台依法处置、公开曝光,形成“一处违规、处处受限”的震慑效应。广大内容创作者也应自觉做好信息核实与规范标注,主动为作品贴上“真实标签”。

(时 锋)

放大“蓝色引擎”支撑作用

自然资源部日前发布的《2025年中国海洋经济统计公报》显示,2025年全国海洋生产总值110180亿元,其中海洋制造业增加值35233亿元,较上年增长6.8%,高于海洋生产总值增速1.3个百分点,对海洋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不断显现。这印证了我国海洋经济的强劲韧性,更凸显了海洋制造业作为“蓝色引擎”的关键支撑作用。

我国海洋制造业已形成规模庞大、门类齐全的体系,在船舶、海工装备等领域建立全球化竞争优势,并呈现出智能化、绿色化、融合化的发展态势。不过,海洋制造业“大而不强”的特征依然明显,虽已迈向价值链高端,但依旧面临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能力不足、产业基础能力与协同效率有待加强、发展模式与要素配置亟待优化等挑战。对此,应从强化科技攻坚、优化产业生态、创新要素供给和深化开放合作等维度采取系统举措,推动海洋制造业实现从规模扩张到质量效益的跃迁。

脖子”环节,布局国家重大科技项目。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,支持领军企业牵头,联合高校、科研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,建立“需求方出题、科研界答题、市场方验收”的协同机制,加快科技成果从实验室样品到生产线产品,再到市场化商品的转化。例如,在去年10月份举办的第三届海洋经济论坛上,福州海洋研究院作为理事长单位,与中船七一二所、七一四所等6家副理事长单位代表共同启动海洋技术转化联盟,将推动更多海洋科技成果从“纸上”到“海上”,从“实验室”到“产业链”。

优化产业生态,促进协同共生。加强国家层面的统筹规划,引导沿海地区基于资源禀赋错位发展,避免低水平同质竞争。着力推动海洋制造业基础再造,提升核心基础零部件、关键基础材料的性能与可靠供应能力。运用工业互联网、人工智能等技术对设计、制造、运维全流程进行数字化改造,提升精益生产与全链条效率。重点培育若干个在船舶总装、海工平台、海洋新能源装备、深海智能装备等领域特色鲜明、优势互补的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,形成“头雁引领、群雁齐飞”的产业生态。

创新要素供给,激发市场活力。完善适应

放大“蓝色引擎”支撑作用

海洋制造业长周期、高风险特点的投融资体系,发挥海洋领域产业投资基金引导作用,发展供应链金融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,引导更多社会“耐心资本”投向高端制造和前沿领域。深化海域、海岛等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,推广海域使用权立体分层设权,保障重大项目落地。加快建设海洋数据要素市场,推动海洋环境、船舶航行、装备运行等数据的安全有序流通与开发利用,以数据流驱动技术流、资金流、人才流。实施“蓝色人才”培育计划,打造一支覆盖战略科学家、卓越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

的梯队,筑牢创新根基。深化开放合作,拓展发展空间。依托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,特别是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,鼓励优势制造企业“组团出海”,推动中国技术、中国装备、中国服务、中国服务协同“走出去”。积极参与国际海事组织(IMO)等国际机构规则修订,在绿色航运、智能船舶、深海采矿等新兴领域增强标准,制定话语权。主动构建“蓝色伙伴关系”,在海洋科技研发、高端装备联合制造、市场共同开发等方面开展务实合作,在合作共赢中提升我国海洋制造业的国际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。